

2020 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部门 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为武汉市教育局直属的全额财政拨款的公益一类副局级事业单位，由原武汉市教学研究室、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武汉市电化教育馆 3 个单位合并组成。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武编[2016]118 号文件，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内设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综合业务处、科研规划管理指导中心、小学教学研究室、中学教学研究室、体卫艺教学研究室、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研究室、基础教育研究所、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教育信息资源中心等 12 个职能部门。根据设立宗旨开展教育理论研究、教育宏观决策研究、教育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决策和学校管理提供咨询服务；为提高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及成人教育质量管理提供服务。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的宗旨和业务范围是，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指导，为教育行政决策服务，促进武汉教育事业的发展。教育科研规划与管理、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

教学研究、电化教育服务、教育信息服务、师资培训；主要任务是，提升“三个服务”（服务决策、服务基层、服务社会），创新“四大职能”（研究、指导、服务、评价），履行“五项职能”（参谋部、指挥部、咨询部、监测部、培训部）；奋斗目标是，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全国一流教科院。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在职实有人数 132 人，其中：事业 13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54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15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56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2,449.4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5.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70.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58.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66.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583.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2.14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12
总计	30	13,583.49	总计	60	13,58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 566. 44	13, 566. 44					
205			教育支出	12, 432. 55	12, 432. 55					
20502			普通教育	4, 686. 00	4, 686. 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 686. 00	4, 686. 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 647. 84	1, 647. 8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 647. 84	1, 647. 8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 098. 71	6, 098. 7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 098. 71	6, 098. 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00	305.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 00	305.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 00	30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 32	370. 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 32	370. 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 67	347. 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 65	22. 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 57	458. 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 57	458. 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56	322.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38	35.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3	10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583.38	5,400.60	8,182.78			
205			教育支出	12,449.49	4,266.71	8,182.78			
20502			普通教育	4,686.00		4,686.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86.00		4,686.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47.84		1,647.8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47.84		1,647.8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115.65	4,266.71	1,848.9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115.65	4,266.71	1,84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00	30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00	30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00	30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32	370.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32	370.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67	347.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5	2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57	458.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57	458.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56	322.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38	35.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3	10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566.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2,437.35	12,437.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5.00	305.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0.32	370.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8.57	458.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66.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571.24	13,571.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2	0.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571.35	总计	64	13,571.35	13,57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 571. 24	5, 400. 60	8, 170. 64
205			教育支出	12, 437. 35	4, 266. 71	8, 170. 64
20502			普通教育	4, 686. 00		4, 686. 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 686. 00		4, 686. 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 647. 84		1, 647. 8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 647. 84		1, 647. 8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 103. 51	4, 266. 71	1, 836. 8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 103. 51	4, 266. 71	1, 836. 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00	305.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 00	305.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 00	305.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0. 32	370. 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 32	370. 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 67	347. 6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 65	22. 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8. 57	458. 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8.57	458.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56	322.5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38	35.3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3	10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0.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7.13	30201	办公费	39.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6.99	30202	印刷费	18.2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7.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83
30107	绩效工资	1,668.11	30205	水费	12.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00	30206	电费	9.9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23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9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5	30211	差旅费	1.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2.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234.44	30213	维修（护）费	46.82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497.70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5.54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58.43	30216	培训费	9.78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514.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97			
30304	抚恤金	92.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6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9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3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7			
人员经费合计		4,395.65	公用经费合计					1,004.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00	12.00	15.00	0.00	15.00	0.00	5.40	0.00	5.40	0.00	5.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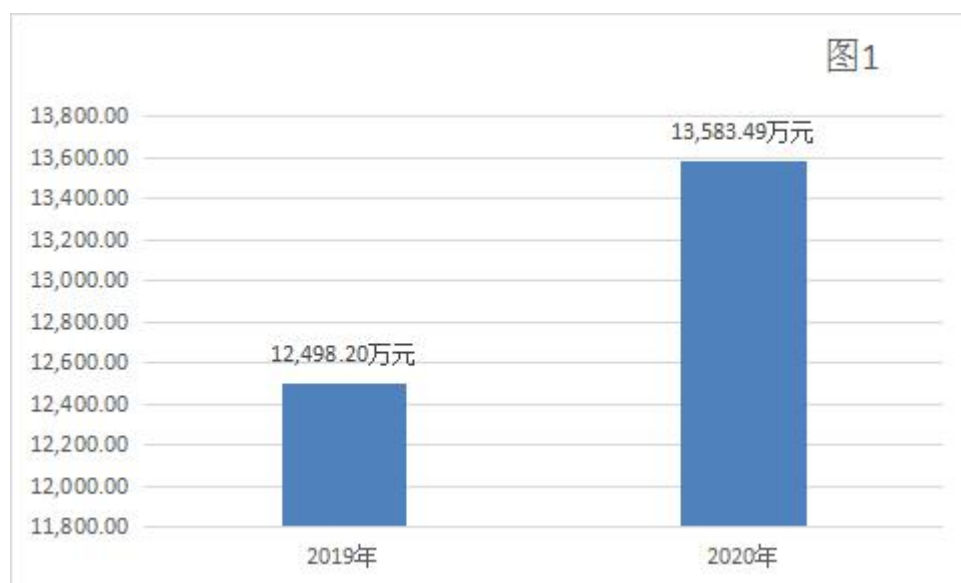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第三部分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3,583.4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85.29 万元，增长 8.6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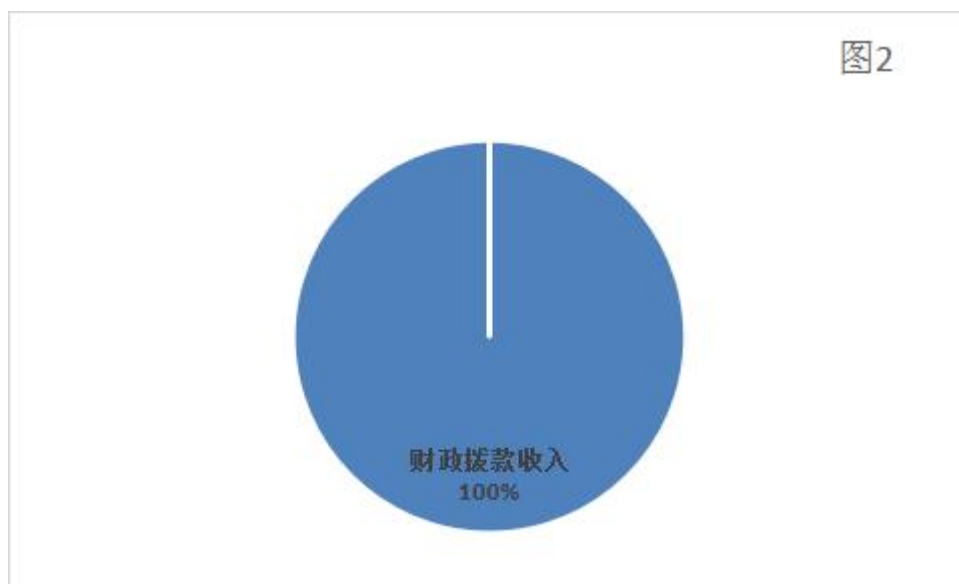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3,566.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66.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3,583.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00.60 万元，占本年支出 39.76%；项目支出 8,182.7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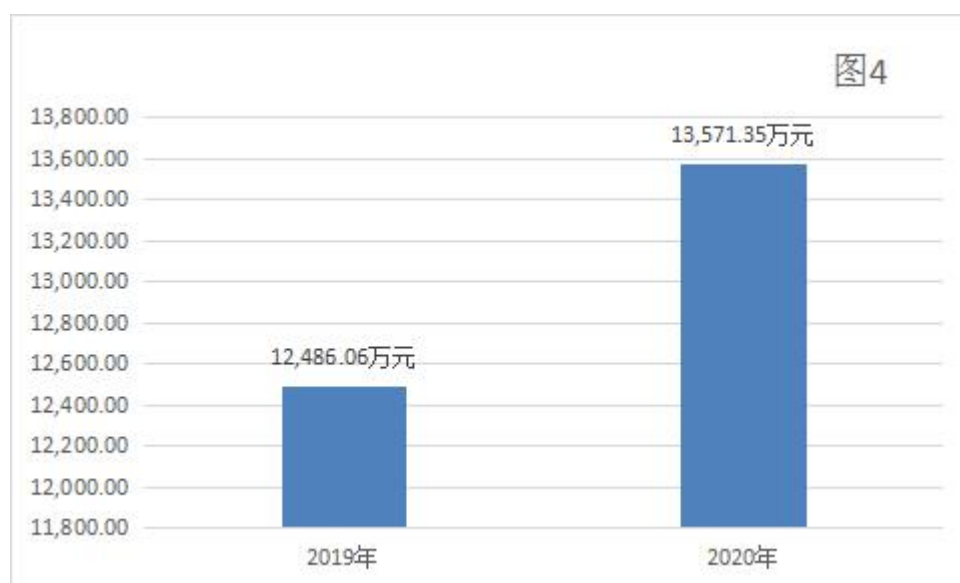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571.3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85.29 万元，增长 8.6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71.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1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90.10 万元，增长 8.73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经费、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571.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12,437.35 万元，占 91.6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5.00 万元，占 2.25 %；卫生健康(类)支出 370.32 万元，占 2.73 %；住房保障(类)支出 458.57 万元，占 3.38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16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6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24%。其中：基本支出 5,400.60 万元，项目支出 8,170.6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1352 万元，推动了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及新课程改革向前发展；信息化运行维护 240 万元，确保了武汉教育信息网正常运

转；教职工队伍建设 180 万元，提升了教科研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免费提供地方教材及课堂作业专项 6000 万元，促进了中小学教学质量水平提高；教育云暨信息化建设 300 万元，加强了基础教育与信息化技术融合。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035.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3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追加了免费提供地方教材及课堂作业专项；二是追加了教育云暨信息化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7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5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00.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95.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67.13 万元、津贴补贴 396.99 万元、绩效工资 1668.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0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2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2.56 万元、医疗费 234.44 万元、离休

费 58.43 万元、退休费 514.38 万元、抚恤金 92.73 万元；公用经费 1,004.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69 万元、印刷费 18.20 万元、水费 12.36 万元、电费 9.93 万元、邮电费 14.14 万元、物业管理费 40.91 万元、差旅费 1.67 万元、维修(护)费 46.82 万元、租赁费 497.70 万元、培训费 9.78 万元、专用材料费 31.97 万元、劳务费 61.62 万元、委托业务费 85.97 万元、工会经费 58.3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7.8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3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减少 12.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4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0%; 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 5.4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0%, 比年初预算减少 19.60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车辆出行, 加强公车日常维护保养。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维护支出, 其中: 维修费 3.83 万元; 过桥过路费 0.06 万元; 保险费 1.29 万元; 车船税 0.22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比年初预算减少 0.0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3.10 万元, 下降 36.47%,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10 万元, 下降 36.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车辆出行, 加强公车日常维护保养。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97.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44.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53.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6.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67.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3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专用汽车及其他机动车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73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文件要求，通过成立绩效自评领导小组和专家评价小组的形式，依照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形成绩效自评报告，较好完成了我单位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132.60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总体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资金使用总体上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1. 部门整体完成绩效综述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 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18]626

号)以及《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执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武财绩[2021]350号)等文件要求,我院开展了2020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工作,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我院2020年调整后预算收入13,566.44万元,实际支出13,566.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支出5,400.60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支出8,165.82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年度我院完成了年初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分别为:(1)组织编写了初中、高中、中职调研考试试卷;(2)确保了武汉教育信息网及相关网络设备正常运转;(3)进一步完善了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体系,启动并实施了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建设。(4)划拨了“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研究经费,对教研员、教师骨干开展了业务培训;(5)指导了托管学校教学及教研活动;实施了2020年度《成才》杂志采购;编印了2020年度《教育信息》、《教育年鉴》。

3.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19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得到较好应用，通过对 2019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总结和改进，进一步指导了我院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的编制工作。

2020 年我院预算绩效自评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在于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贯彻执行方面还需不断加强，预算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

4.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我院将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预算绩效执行与评价的监督和管理。具体包括：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增强预算绩效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的可行性和监督问效的可追溯性；二是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强化预算约束，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三是加强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着力提高绩效评价的质量和效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2.00 万元，执行数为 1,35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划拨“十三五”规划

科研重点课题、一般课题研究经费，增强了中小学教师课题研究能力；二是开展教研骨干教师业务培训，推动了教研员业务能力水平的提升。经综合评价和分析，市教科院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得分 93 分。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进一步推进了我市基础教育发展，提高了我市基础教育教学科研水平。具体表现为：划拨“十三五”规划科研重点课题、一般课题研究经费；开展教研骨干教师业务培训；开展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培训；全市新高一学生参加全省新高考第一次学业水平考试一次性合格率达标等。

（2）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19 年度该项目评价结果得到较好应用。具体表现在：一方面，继续加大对“十三五”规划课题经费拨款力度，提升我市中小学校教师课题研究能力；另一方面，加强对教研员、教师骨干的业务培训，推动我市教研人员、中小学教师提升自身业务能力。

不足之处在于，2020 年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虽编制了绩效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不能全面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分绩效指标衡量的业务活动未能有效实施和开展。

原因在于，一是对绩效评价相关政策及理论的学习有待进一步加深；二是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教研培训业务活动无法正常开展。

（3）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绩效评价政策法规的学习，提高预算绩效编制的前瞻性，更加科学合理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绩效评价指标；进一步将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安排相结合，在实现绩效目标的同时，合法合规使用好预算资金。

2.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0.00 万元，执行数为 24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网络运维、网络扫描监测等两项外包服务采购，确保了网络安全运转；二是采购了一批机房网络设备，为网络正常运转提供了硬件支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指标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指标的编制和审核，确保设置的绩效指标详细具体，便于实施绩效评价。

2020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20分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外包服务		2项	2项	20
			网络设备		1批	1批	16
		质量指 标	系统运行正常率		≥95%	100%	20
	效益 指标	时效指 标	完成时间		2020年	2020年	10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94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加强预算绩效指标的编制和审核，确保设置的绩效指标详细具体，便于实施绩效评价。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教职工队伍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0.00 万元，执行数为 18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教科研人员引进工作，年度考核合格率达标，进一步提升了我院整体教科研业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预算项目特点，设置多维度绩效评价指标，全方位评价预算项目绩效。

2020 年度教职工队伍建设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教职工队伍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教育 科学研究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180	180	100%	20分

		总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高级职称人数	14 人	12 人	26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100%	2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	2020 年	2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达标	10
总分	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结合预算项目特点，设置多维度绩效评价指标，全方位评价预算项目绩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将结合 2020 年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规定，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管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根据预算项目的特殊性，设置更加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指标，同时进一步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合法合规使用预算资金的基础上，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重点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

一、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力抓好疫情防控。

一是落实主体责任，做好内部防控。疫情封控以后，院党委主要领导立即参与有关工作专班，及时掌握有关政策要求，及时安排部署落实。二是承担社会责任，协助社区防控。根据上级要求安排全院教职工投入全市抗疫工作。三是坚持慎终如始，实现常态防控。院党委制定了周密的防控方案。成立了“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和“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市教科院返岗复工防疫工作方案》《市教科院办公场所疫情常规防控相关暂行规定（试行）》。

二、深化党建引领，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一是突出常态建设，落实主体责任。院党委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院年度工作要点，制定并落实院《2020 年党建（统战）工作要点》《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和《2020 年党建（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清单》。二是弘扬抗疫精神，坚定“四个意识”。疫情封控期间，我院积极强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及中央、省市重要精神的学

习贯彻。三是参与评估试点，加强品牌建设。根据武汉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部署，我院被确定为第二批市教育系统9个参与政治生态分析试点的单位之一。院党委高度重视试点工作，多次召开专题会部署，成立了工作专班，制定了工作方案和路径图，明确了工作重点和责任分工，建立了定期研判推进的工作机制。

三、发挥教育智库作用，助力全市“空中课堂”。

一是提供教学指导意见。我院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停课不停学”“停课不停研”的工作要求，在决策咨询、教学安排、应用指导、技术支撑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服务，为武汉市中小学（幼儿园）、职业学校空中课堂保驾护航。二是提供线上教学资源。联络收集千余份来自中国教研网、北京海淀区、山东潍坊、辽宁、厦门、陕西西安、珠海市教育局、天津河北区、天津市教科院、安徽阜阳、河北衡水、福建龙岩等10余个地区（单位）的全国驰援的高三复习备考资料供师生免费使用。三是提供线上教学技术指导。我院采用“一对一”包区技术指导和武汉教育云平台在线培训，保障武汉市线上教学顺利开展。四是提供学生居家身心健康指导。疫情期间，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及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维护工作，采取“紧盯疫情走向，研判居家状况，把握学生心态，提供多样服务”的策略，分阶段对全市中小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及维护工作。

四、强化专业引领指导，稳定全市复课秩序。

复工复学初期，我院突出三项重点工作，提供分类教学指导意见，积极助力中高考复习备考和全市非毕业年级复课。一是做好了中考复习备考指导和命题工作。2020年5月初，复学初期，组织全市初三学生网上教学效果的摸底诊断检测，开展质量分析，为各区校提供了教学改进意见建议。二是做好了高考复习备考指导工作。主动对接省市教育主管部门、招考部门及教研部门，全面掌握政策意见与动向，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教研指导，解答基层学校、教师的疑问。三是做好了全市非毕业年级复课指导工作。印发了全市非毕业年级复课教学的相关指导意见。开展了下校调研，及时掌握线上教学效果及复课相关问题，开展针对性指导。

五、加强创新攻关，促进教育改革。

一是大力推进教育质量监测评价改革研究实践。全面开展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项目建设工作。二是积极深化教育信息化建设。总结、推广空中课堂在线教育教学经验和典型做法，组织编审了一批优秀案例，形成了《2020年武汉市“停课不停学”空中课堂教育教学优秀案例成果集》。三是积极回应新形势社会关注的教育新热点。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主办关于心理健康教育的人大议案、政协提案、市领导批示3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力抓好疫情防控。	一是落实主体责任，做好内部防控。二是承担社会责任，协助社区防控。三是坚持慎终如始，实现常态防控。	1. 组织全院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参与防疫工作。2. 出台了《市教科院返岗复工防疫工作方案》《市教科院办公场所疫情常规防控相关暂行规定（试行）》。
2	深化党建引领，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一是突出常态建设，落实主体责任。二是弘扬抗疫精神，坚定“四个意识”。三是参与评估试点，加强品牌建设。	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院年度工作要点，制定并落实院《2020年党建（统战）工作要点》《202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和《2020年党建（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清单》。
3	发挥教育智库作用，助力全市“空中课堂”。	一是提供教学指导意见。二是提供线上教学资源。三是提供线上教学技术指导。四是提供学生居家身心健康指导。	1. 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停课不停学”“停课不停研”的工作要求，在决策咨询、教学安排、应用指导、技术支撑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服务，为武汉市中小学（幼儿园）、职业

			学校空中课堂保驾护航。2. 联络收集千余份来自中国教研网、北京海淀区、山东潍坊、辽宁、厦门、陕西西安、珠海市教育局、天津河北区、天津市教科院、安徽阜阳、河北衡水、福建龙岩等 10 余个地区（单位）的全国驰援的高三复习备考资料供师生免费使用。3. 采用“一对一”包区技术指导和武汉教育云平台在线培训，保障武汉市线上教学顺利开展。
4	强化专业引领指导，稳定全市复课秩序。	一是做好了中考复习备考指导和命题工作。二是做好了高考复习备考指导工作。三是做好了全市非毕业年级复课指导工作。	1. 复学初期，组织全市初三学生网上教学效果的摸底诊断检测，开展质量分析，为各区校提供了教学改进意见建议。2. 主动对接省市教育主管部门、招考部门及教研部门，全面掌握政策意见与动向，积极开展有针对性

			的教研指导，解答基层学校、教师的疑问。3. 印发了全市非毕业年级复课教学的相关指导意见。
5	加强创新攻关，促进教育改革。	一是大力推进教育质量监测评价改革研究实践。二是积极深化教育信息化建设。三是积极回应新形势社会关注的教育新热点。	1. 全面开展武汉市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价大数据平台项目建设工作。2. 总结、推广空中课堂在线教育教学经验和典型做法，组织编审了一批优秀案例，形成了《2020年武汉市“停课不停学”空中课堂教育教学优秀案例成果集》。3. 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主办关于心理健康教育的人大议案、政协提案、市领导批示 3 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

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